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 、GB 2761-2017《**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**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第4号、NY/T 419-2021《绿色食品 稻米》、Q/WDL 0001S-2019 0、Q/JSH 0012S-2019、Q/JSH 0006S-2020企业标准指标要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过氧化苯甲酰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二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蔬菜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。

三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酒类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

四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餐饮食品的抽检项目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五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号指标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罗丹明B、铅（以Pb计）。